

济宁市审计局文件

济审办发〔2021〕10号

关于印发 《济宁市审计局“我为群众办实事”重点民生 项目清单》的通知

机关各科室、各分局，审计服务中心：

现将《济宁市审计局“我为群众办实事”重点民生项目清单》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落实。

济宁市审计局

2021年6月29日

济宁市审计局

“我为群众办实事”重点民生项目清单

为扎实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和“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聚焦群众“急难愁盼”办实事解难题，结合2021年市审计局重大政策措施和重点民生审计事项，现制定“我为群众办实事”重点民生项目清单如下。

一、开展促进就业优先政策落实情况专项审计

围绕促进就业优先战略更好落实，对创新创业带动就业、重点群体就业援助、等积极就业政策的落实情况进行重点审计。对政策实施效果和资金使用绩效，反映任务分解不合理、配套措施不衔接等问题重点关注，促进实现更高质量和更充分就业。

牵头领导：孙进

责任单位：社会保障审计科

完成时限：2021年12月底

二、开展促进优化营商环境专项审计

围绕推进“一次办好”和减税降费政策措施贯彻落实，对推进政务服务便民化、清理规范涉企收费情况，“一次办好”和减税降费政策措施落实不到位、审批流程不优化不通畅等问题进行重点审计，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支持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

牵头领导：胡忠启

责任单位：财政审计科

完成时限：2021年12月底

三、开展乡村振兴审计

围绕推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促进“三农”领域补短板强弱项，提高涉农资金使用绩效，聚焦统筹做好全面脱贫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重点审计乡村基本公共服务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等政策落实、资金管理使用绩效，“两不愁三保障”重点任务落实，扶贫审计发现问题整改等情况，助力打造乡村振兴齐鲁样板。

牵头领导：孙进

责任单位：农业农村审计科

完成时限：2021年12月底

四、开展全市公共卫生防控和救治能力建设情况审计调查

围绕维护人民健康和保障生命安全，聚焦新冠肺炎疫情暴露的公共卫生体制薄弱环节，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政策落实及效果，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建设，核酸检测能力、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等疾病防控能力建设等情况进行主动关注，促进基本公共卫生、基层医疗能力以及疾病防控体系的建设。

牵头领导：胡忠启

责任单位：教科文卫审计科

完成时限：2021年12月底

五、开展保障性安居工程资金投入和使用绩效审计

围绕推进公共租赁住房建设等相关政策措施落实，以资金、项目和政策落实情况为主线，审计资金筹集及使用的合法性、真

实性和效益性，项目建设管理以及相关配套政策措施落实情况，揭示有关部门单位在健全完善长效机制等政策执行方面存在的问题，推进加快建立多主体供给、多渠道保障、租购并举的住房制度，推动老旧小区整治改造依法有序开展，更好地保障人民群众住有所居。

牵头领导：张旻

责任单位：市审计局审计服务中心

完成时限：2021年12月底

六、开展社会保险基金审计

围绕社会保险基金的筹集、分配、使用，重点审计有关社会保险政策贯彻落实、应对疫情阶段性社保费减免缓征等情况，揭示基金使用过程中存在的挤占挪用、骗取套取保险金等损害人民群众利益的问题，以及政策执行中的体制机制问题，促进全面建成覆盖全民、城乡统筹、保障适度、权责清晰、可持续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

牵头领导：孙进

责任单位：社会保障审计科

完成时限：2021年12月底

七、开展公共投资审计

加快实现投资审计“三个转变”，加大对重大工程和重大基础设施建设的审计力度，促进提高公共投资绩效，发挥投资对稳增长的关键作用。2021年对济宁市跨线桥PPP项目（王母阁路跨线

桥和火炬路跨线桥)、G105 西二环和 G327 济宁大道西延等项目开展审计监督，促进提高投资绩效。

牵头领导：王岱峰

责任单位：固定资产投资审计科

完成时限：2021 年 12 月底

八、持续开展系列志愿服务活动

深入开展好民意“5”来听行动，在常态化走访日，做好入户走访、定点接访等规定动作。结合审计业务和优势，围绕群众生活难点痛点堵点，创新方式方法，丰富自选动作。组织党员干部深入“双报到”街道社区开展志愿活动，宣讲文明城市建设常识，劝导不文明行为，了解社情民意，做好重点、难点问题的收集、协调、解决工作，协助社区持续做好文明城市创建工作。

牵头领导：陶可星

责任单位：机关党委

完成时限：2021 年 12 月底

九、持续做好扶贫解困工作

深入困难家庭定期走访，了解贫困户实际困难和合理诉求，及时送上党和政府的关怀。积极宣传国家惠民政策，加大政策落实情况的排查、跟踪、巩固工作，确保国家有关惠民政策落到实处。

牵头领导：陶可星

责任单位：机关党委

完成时限：2021年12月底

十、开展法治宣传系列活动

将审计监督与普法相结合，通过张贴宣传挂图、设立审计咨询台等形式，开展审计法治宣传进单位、进社区、进企业等活动。向群众宣传宪法、财经和审计法律知识等，帮助群众提高法律意识和法治观念，引导群众和相关企业做到知法、守法，自觉履行宪法规定的义务，依法保障自身权利。

牵头领导：胡忠启

责任单位：法制审理科

完成时限：2021年12月底

局内分送：局领导，存（2）。

济宁市审计局办公室

2021年6月29日印发
